民政事務總署

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一百三十號 修頓中心二十九,三十及三十一 樓



Home Affairs Department

29th, 30th and 31st Floors. Southorn Centre. 130 Hennessy Road, Wan Chai, Hong Kong.

本署檔號 HAD HO IV/20/1/95/1

Our Ref.

來承檔號

Your Ref.

話 雷 3107 3185

Tel.:

僡

3107 0697

Fax.:

香港物業管理師學會會長 馮國雄博士

馮會長:

預防新型冠狀病毒傳播 政府公布最新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下減少社交接觸措施 及就開放健身中心和泳池發出指引

政府剛於2020年5月19日就《預防及控制疾病(規定及指示)(業 務及處所)規例》(第599F章)和《預防及控制疾病(禁止羣組聚集) 規例》(第599G章)下的指示及修訂刊憲,以延續就餐飲業務、表列 處所及在公眾地方進行羣組聚集的減少社交接觸措施,並因應最新情 況對有關措施作適當調整。就此,我們特函激請 貴會提醒轄下會員 在其管轄物業範圍內,須留意和遵照第599F章及第599G章下的生效期 及其相關的最新指示。有關減少社交接觸措施的詳情,請參閱政府於 5月19日發出的新聞公報及其相關附件(包括第 599G 章豁免羣組聚 集及餐飲業務及表列處所最新措施概覧的適用部分)1。

¹ 請參見新聞公告: https://www.info.gov.hk/gia/general/202005/19/P2020051900773.htm

- 2. 請提醒 貴會會員,在其管轄物業範圍內的相關設施(例如住客會所等),可在不違反《規例》的規定和限制下逐步開放。此外,民政事務局和食物環境衞生署亦分別就開放健身中心²和泳池³發出指引,倘若 貴會會員管轄物業範圍內有提供類似設施,可參考相關指引和建議。
- 3. 由於疫情仍然可以出現變化,隨時可能須要在短時間內再推出特別安排。請貴會會員繼續瀏覽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專頁(www.coronavirus.gov.hk),以取得網頁內公布的最新資訊。
- 4. 再次感謝 貴會及轄下會員就對抗疫情的協助和配合。如有查詢,請致電3107 3506與鍾仁宜先生聯絡。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

(林文明



代行)

副本送: 物業管理業監管局

2020年5月20日

PL 20200518.html

-

https://www.hab.gov.hk/file_manager/tc/documents/policy_responsibilities/requirement_restrictionson.pdf

² 請瀏覽民政事務局網頁的相關資料:

³ 請瀏覽食物環境衞生署網頁的相關資料: https://www.fehd.gov.hk/tc_chi/licensing/guide_general_reference/Prevention_and_Control_of_Disease_Regulations_S